**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保定市徐水区委员会**

**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为切实做好2021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徐政财字〔2022〕95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我单位组织成立了以副主席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项目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资料，现将我单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1年我单位狠抓重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根据我单位的工作职能和职责、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本单位项目资金支出主要有7项，资金10.52万元, 项目资金总体评价是：项目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监管到位、完成较好，项目质量较高，实现了预期制定的绩效目标。

1.基层组织和基层建设：通过对团干部的集中培训，加强思想作风建设，使基层团组织服务不断增强，青年活力不断提高。

2.少先队工作经费：通过对少先队辅导员的培训、少先队课活动的评比等一系列活动的开展，加强少工委的组织建设，做好中、小学学生的教育管理、思想道德教育工作。

3.迎五四青年节系列主题教育活动: 通过开展五四系列活动，选树青年典型与优秀青年突击队等，有效利用网络和新媒体加强对青年的宣传力度，用共同理想感召青年，用核心价值观引领青年有效利用网络和新媒体加强对青年的宣传力度，加强网络和新媒体正面宣传，用科学理论武装青年，用共同理想感召青年，用核心价值观引领青年。

4.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经费：通过一系列活动的开展，如宪法的学习，对在校学生的心理辅导等，增强青少年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意识，推动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有效开展。

5.团委综合服务管理经费：参与制定全区的《保定市徐水区中长期发展规划联席会议》，召开了保定市徐水区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联席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按时按质的完成了区委、区政府和团市委交办的有关事项。

6.青年志愿者活动经费：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各项活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化“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加强青年统战工作，成立青年志愿者协会，围绕党政中心工作开展各项活动。

7.青年发展工作经费：组织青年开展系列活动，支持青年发展，给予青年更多机会，加强与青年联系，更好发挥青年作用，加大对青年发展工作的支持力度。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在项目资金组织管理上，我们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规定的项目资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内部实现了项目资金统一归口管理，坚持专款专用，量入为出的原则，使项目资金按规定的用途使用并达到预期目的，严禁截留、挪用和不合理支出。制订完善财务审批制度、出差审批制度、项目资金使用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和项目完成后，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检查，厉行节俭，强化监管，确保项目资金管理规范，促进项目顺利实施。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我单位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在编制预算与执行中，我单位将尽可能的用有限的经费平衡每年的工作任务，尽量做到科学、合理的分配。

2022年11月3日